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承辦單位：工務局工程企劃處
承辦人：黃泰鈞
電話：07-3368333#2253
傳真：07-3315313
電子信箱：tch1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工工字第10801766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中山大學來函1份(隨文引入) (29552290_108017662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國立中山大學材料國際學院辦理「陶瓷複材與耐火材料產業人才培訓碩士學分班」乙案，請轉知所屬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中山大學108年3月28日中副字第1086400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課程相關資訊請至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 (<https://ceo-ogiaca.nsysu.edu.tw/>)查詢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水利局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（建築管理處）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（道路挖掘管理中心）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（工程企劃處）



民政局 1080408



10830751800